

证券代码:002426

证券简称:*ST胜利

公告编号:2021-017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沪证专调查字2020161号），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。公司于2020年8月8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25）；于2020年9月8日、10月9日、11月9日、12月8日、2021年1月11日、2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立案调查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37、2020-141、2020-151、2020-154、2021-008、2021-016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告。

目前，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，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。公司生产运营一切正常，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，并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年修订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月披露一次风险性提示公告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年修订）的相关规定，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，且违法行为属于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，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9日